

我的感恩

心中的老天爷

童年时代的我是朋友眼中的 lucky girl，因为无论我做什么事情好像都是特别的顺利，朋友经常说，你好像真的有人在帮助你一样，命可真好，其实每回听到这个话我都很自豪，因为谁的命好谁知道，古话说得好，命好不用劳动也有饭吃，命不好累到死也吃不到，事实就是这样的，但是在这个背后大家却都不知道我自己的秘密，那就是我自己不管做什么的时候都会先悄悄的祈求老天爷保佑，其实要问我老天爷是谁我并不知道，但是我只知道“他”是我的幸运神，能保佑我一切顺利。

初次教会游

在我十几岁的时候就知道在我的家乡沈阳有个基督教会，对于这个教会我没有任何的印象和了解，唯一知道的就是这个教会会在每年的圣诞节给大家发点心和十字架，出于好奇的心我在圣诞节的时候去了一次这个教会，当时的印象就有点深刻，因为这个地方看起来真的很普通，但是却有一种不一样的感觉，那就是在那里的人好像都很用心的去做某些事情，但是他们用心做的是什么呢我却不知道，不过当时的我就非常的遗憾，因为我并没有收到人家说的十字架和免费的点心，不过这也是我在国内去过教会的唯一一次。

异国他乡的土地

后来因为自己嫁人而远离了父母来到了英国，初到英国的时候感觉非常的孤单和无助，第一语言不通，第二性格不适合，因为在国内习惯于和朋友玩耍出游，及和家人逛街享受，但是这边没有朋友没有家人，唯一的依靠就是老公，而老公还要每天上班，而且工作的地方又是中餐馆，那种没有一点休闲时间的地方，所以当时的我真的不知道有多后悔会选择来这里，选择一个不属于自己的地方，不过真的很幸运后来我在学英语的学校认识了海丽，第一次见她就感觉非常亲切，那

那个时候她就好像我的救命稻草，在我最无助的时候出现了，因为她和我一样是华人，在不同的国家和我说着同样的语言，也正是因为认识她才让我真正知道教会，知道在异国他乡仍然可以有朋友。

参加教会活动

直至今天还清楚记得第一次去教会参加活动的情景，那个时候因为姐妹的关系我可以在她的带领下参加教会活动，那个活动发生在两年前，也就是我出来英国的第二个月活动的内容非常丰富多彩，有教会兄弟姐妹自己做美食佳肴的烹饪大赛，也有兄弟姐妹及子女的精彩演出，这也给我这个初到异国他乡的人有一种回家的亲切感，因为有朋友，有家乡美食，就像在家一样，那种感觉真的好亲切，自己也非常喜欢那种感觉，所以那个时候就经常和这个姐妹联系让她带我参加各种活动，渐渐的自己就开始融入这个大家庭，喜欢这个大家庭了。也正是因为自己的喜欢慢慢的就开始参加更多的教会活动，比如主日崇拜，家庭团契，查经班等等。

我的“老天爷”是神

也正是因为参加了查经班，所以我慢慢开始翻读圣经，还记得看到圣经开始的第一个标题，创造天地万物，起初，神创造天地，当我看到这句话的时候我才真的觉悟，原来从小时起就祈求的老天爷，我的幸运神，就是真正的神，就是创造世界万物的神，也真的感谢神，经历了这么久还是让我真的认识到了自己所信靠的人！

圣经的话激励着我

就是因为找到了自己的信仰我就更加喜欢看圣经，看神的话语，也学着神的教导，圣经中我最喜欢的一句话就是“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的木屑，却不理会自己眼中的梁木呢？”(马太福音 7 章 3 节)喜欢这句话的原因非常简单，因为这句话就是我原来的真实写照，以前的我非常自我，不论发生什么事情总会从别人身上先找问题却往往忽视了问题的本身就是我自己，所以第一次看到这句话的时候，我就

感觉自己好像在照镜子，一下子找到了自己的问题，从那以后我也就开始慢慢的依着这句话要求自己，现在的我虽然没有完全的转变，但是从很大意义的讲我是进步的，所以真的感谢神，让我逐渐的改变，变得比以前更好！

价值观的改变

但是因着神，我改变的并不是只有这一点，因为在当今这个金钱的时代，每个人好像都是在为钱活着一样，甚至很多人认为金钱大于一切，以前的我也有过这样的想法，甚至自己还曾经一味的追求名牌，认为名牌就是有钱人的象征，就是让人羡慕的本钱，耶稣说：“人就是赚的全世界，却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好处呢？”(马可福音 8 章 36 节)不错，就是这样就算拥有全世界自己的命却没有有了，那对自己来说还是一无所有，其实，一味的追求名牌，只是为了贪心，为了让别人羡慕，其实又有多少人会羡慕呢，就算真的羡慕，那样自己为了让人羡慕的背后自己又要做多少呢，现在回想以前的种种，真的觉得自己活的太累，一味的追求钱，追求别人的眼光，那样根本也没有活出开心的自己，耶稣说：“如果有人愿意跟从我，就应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马可福音 8 章 34 节)所以为了让自己更好就应当这样做，背起十字架活出真实的自己！

总结

“神爱世人，甚至把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 3 章 16 节)

冯爽 Tracy

2009 年 11 月 8 日